抗戰日報
民國廿九年九月十八日創刊
三月二十二日陰曆初四清明
第一〇六五號
地址：山西興縣
丙戌年三月六日

# 五寨集訓小學教員
## 培養爲人民服務觀念

（五寨訊）縣教育科集訓全體小學教員，共到男女教員五十九人，過去他們存在着許多糊塗思想：如有的抱着「誰給我吃，我就給誰教書」的主意，一切從生活上打算；有的認爲當教員是清高自在；有的把個人利益擺在前頭，做不好工作，只怪環境不好；有的看輕自己，認爲自己的文化不高，怕人家嫌自己不行。學習中翻出了老底子，互相揭發意見，都感到只有拋棄這些腐東西，把定爲老百姓服務的想法，才能做好工作，將來愉快。五十三歲的老教員郭映嵩說：我當了三十年的教員，這回才領會了教書爲羣衆服務的道理，羣衆需要什麽就教什麽，才能作到教學做合一，過去走了不少的冤枉路，一直是教死書，學生是讀死書，給社會培養下二流子，現在有了新方針，要多培養些新中國的主人翁。（靜波）

# 執行部發佈和字第六號命令
# 恢復至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位置
## 違者將以違反停戰命令論罪

（新華社延安六日電）北平訊：軍事調處執行部三月二十二日發佈和字第六號命令。全文如下：

致各執行小組及各高級指揮官：

爲徹底停止衝突起見，政府及中共軍隊必須停駐於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整所在之位置，任何部隊曾越過上述位置者，應立即退回。各指揮官應嚴格執行此項命令。

確保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整之位置乃各執行小組之責任，並應繼續努力；但此項任務在執行時，不得礙及交通綫之開放或本部其他命令之執行。各執行小組應優先調查新近發生之大規模衝突。

任何指揮官如不遵令撤退至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整之位置或雙方同意之改正位置，將以違反停戰命令論罪。

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
軍事調處執行部委員
鄭介民、饒伯森、葉劍英

### 和字第六號命令附件

一、爲恢復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之位置起見，政府方面高級指揮官與中共方面高級指揮官應在執行小組監督之下，召開會議，中心小組應迅速佈置開會事宜，確定與會人員，排定會議之日期地點及其他事項，俾速召開會議。該項會議之目的，將爲提出關於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各軍隊所在位置之報告，並盡可能範圍之內，調整各指揮官彼此衝突之申訴。

二、第一步須準備說明有關指揮官所統屬之部隊之地圖及表格，以供給下列資料：甲、部隊之番號；乙、部隊之實力；丙、部隊所在之城鎮及村莊；丁、團以上部隊（包括團在內）司令部之位置；戊、團以上部隊（包括團在內）指揮官之姓名。

三、在會議時，呈報及齊項材料之步驟大致如下：甲、同時向執行小組呈報材料；乙、決定雙方指揮官所能同意之地區城鎮及鄉村；丙、關於其餘所爭執之地區：（1）指明執行部所能同意之地區城鎮及鄉村，（2）將其餘不能按以上手續處理者作一記錄。

四、於爭執地區，當就地盡可能方法，成立同意之調解辦法。

五、各指揮官應接受執行小組所決定及主持之調解辦法。

六、應規定雙方應行撤退及應駐防地之日期及辦法。

七、會議之結果，應迅速通知執行部，再應準備協議文件及地圖各四份，雙方各執一份，一份送執行部，一份由執行小組保留。

八、爲謀徹底停止軍事衝突並保證和平起見，國共雙方應停止調動部隊，並採取和諧態度。各指揮官必須負領導履行之責，彼等應以誠懇之心參加指定之會議，並供給關於軍隊駐地之正確報告，以促成爭執之解決。

九、任何指揮官如不退至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時之位置或雙方同意之改正位置，將以違反停戰命令論罪。

### 附件二（1）

白魯德主任：

中共代表報告日昨政府方面在太原裝載一列十四輛火車，該押運官長係壽團（Shou－kao）少將，彼帶有高平（Kaopin）團長之申請書一紙，該申請書已由當地兵工署批准發給，運往之地點或爲祁縣（Chi－sien），或爲南關鎮（Nan－kuan－Dai），所裝載之物件有二十八輛載重車，四十八匹騾子，三十挺輕機槍，四門重迫擊砲，約有一千五百發砲彈，一百箱六五口徑砲彈，六百發迫擊砲彈及手榴彈一千枚，此項器材由日軍運上火車。政府方面代表不在場，但彼知此報告已經呈繳。

何立上校叩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八日下午七時

### 附件二（2）

致第三執行小組之小組電報，轉致閻錫山長官或其在太原之代表，此電乃由三委員領發，經饒伯森簽名。

此乃由執行部三委員所頒之特令，發給第二戰區司令長官。

（1）據太原執行小組報告稱：一列十四輛火車在太原裝載軍械器材及彈藥運往祁縣或南關鎮。

（2）此項軍械及彈藥之轉運，係直接違背本部和字第四號命令。

（3）請由貴司令頒佈命令，致貴司令部下之指揮官，應立即將此項軍械及彈藥撤回至太原之軍械庫。

（4）貴司令須派遣聯絡官至第三執行小組工作，及將遵此命令之執行。

軍事調處執行部委員
鄭介民、饒伯森、葉劍英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 國民黨當局摧殘自由，破壞政協決議！

# 非法搜捕我北平解放報
# 新華社及滕公館人員
## 經據理抗爭，平市當局自知理屈，口頭道歉後將所有人員釋放

（據新華社延安電）北平訊：三日上午，北平發生國民黨當局蹂躪人身自由，摧毀言論，破壞政協決議的嚴重事件。是日天尚未明，軍警憲兵特務便衣，即向挨戶口，闖入解放報與新華社北平分社編輯部（宣武門外方和齋九號），抓去解放報總編輯錢俊瑞，副總編輯姜君宸，新華分社社長楊賡等廿九人。又在該報發行部（西四三道柵欄四十一號）抓去馬純民等十一人，復闖入前京畿道十一號我軍滕代遠參謀長公館（現任執行部葉劍英委員之軍事顧問），經每人旅行搜查後抓去滕之秘書李新農、晉察冀貿易公司經理李耕濤與張家口市商會會長劉迅達等五人。李劉在被捕以前，正與北平當局商討接濟北平糧食問題。三、四兩日，平市民衆和該報讀者至十八集團軍駐平辦事處探詢錢俊瑞等將來不絕。後經據理抗爭，平市當局自知理屈，於三日將在滕公館被捕之人員釋放，五日，解放報已照常出版。當錢、姜、楊等四十人被捕往警察所扣押時，沿途受盡綑綁毆打之苦。入署後，錢等即向警署嚴厲質問：所犯何罪？何故午夜捕人？有何法律根據？警署初則避而不答，繼而支吾搪塞，謂錢等需報戶口，迫令具結悔過，錢等拒絕，以警署既已破壞法紀、侵犯人身自由，假借罪名，誣蔑良善，推卸自身罪責，實屬無理已極，當予嚴詞拒絕，堅決要求懲兇道歉，保證今後不再發生同樣事件。但警署仍多方推諉，並不接受。延至四日，將被捕人員全部押解警察總局，途中上下汽車之間，被捕與押解同志一個手指與被捕機關，血流如注，諸人見狀，莫不異常痛心憤激。入局後，下午三時，執行部中共代表葉劍英、滕代遠等同志來局，向被捕同志慰問，即往訪北平市長熊斌及警察局長陳焯，當面交涉提出抗議。陳焯自知理屈，當面向被捕同志道歉，並請代表乃陪同錢俊瑞等於下午六時出局。出局後，錢等行全城，沿途燃放鞭炮，高呼：「保障人身與言論自由」，「要求實現民主」，「一致取消特務機關」，「中國共產黨萬歲」，「毛主席萬歲」等口號。沿途羣衆夾道歡呼，歡迎他們恢復自由，並慰問解放報社慰問。

×　×　×　×　×　×

# 抗議非法搜捕北平解放報事件

民國三十五年四月三日，堂堂古都國共美三方合組的軍事調處執行部所在地，國民黨當局竟然命令大批軍警憲兵便衣特務，荷槍實彈，於深夜三時搜查中共新聞機關解放報和新華分社及十八集團軍滕代遠參謀長公館，逮捕錢俊瑞、姜君宸、楊賡等四十餘人綑綁侮辱，監禁毆打，錢楊何罪？做新聞工作何罪？忠於國家民族和人民利益的中國共產黨何罪？艱苦抗戰功在國家的八路軍何罪？國民黨當局放出此卑劣恐怖手段，蹂躪人權，摧殘言論，共置和平民主於何地？政協決議於何地？人身自由於何地？國法綱紀於何地？對於此種法西斯暴行，我們不能不表示萬分憤慨，萬分痛恨，在此特向國民黨當局提出嚴重抗議！

北平解放報和新華分社創刊和成立於政治協商勝利閉幕不久，中國法西斯派正興起反蘇反共反民主逆流，北平被接收大員鬧得烏烟瘴氣，人民生活困苦莫名，而社會輿論又混亂不堪的時候，他們的出版，爲平津新聞界放一異彩，振奮了平津人民保衛和平爭取民主的信心。他們「本着全心全意爲人民服務的宗旨，作爲人民的喉舌來和各界同胞共同勉勵，以致力於和平民主團結建設新中國的事業」（見北平解放報二月二十二日發刊詞），創刊以來，明示中國和世界大局的方向，鼓吹和平民主事業，爲收復區人民的痛苦作不斷的呼籲，幫助獲得糧食救援，解答讀者的心中的疑難，與法西斯派所製造的反動的破壞和平民主的言行進行了不斷的鬥爭，所以出版至今雖只月餘，發行雖只十四期，但已不脛而走，深得廣大讀者的信任和愛護。讀者紛紛寫信給報紙，說讀了解放報後，「一個留的心胸開展了」，「除了糧食以前有苦無處訴，現在我們寫信給你們請教一」，譽之爲「當代春秋，醒世金鐘，讀者之導師，社會之明燈」。然而中國法西斯反動派的心理和情感，恰恰和中國人民相反，凡是人民所愛好和希望的，一定探恐絕掘。他們見不得光明和真理，在解放報出版以後，立刻便下令北平所有書店和印刷所禁止代印代售，勤員憲警特務流氓毆打報販，撕毀報紙。遭受種種壓迫的不只是解放報，而且還有其他進步刊物，北平出版界曾因此向當局提出抗議。現在北平當局竟然變本加厲，企圖以卑鄙手段和非法橫暴撲滅這個「解放報」了，這是何等卑鄙，何等無恥，何等罪惡！這一事件又說明中國法西斯派與全中國人民的利益是完全相反，是勢不兩立的！

蔣介石在政治協商會議開幕之日，曾經莊嚴地許了民主自由的四項諾言，政協通過的和平建國綱領對於人民權利項內，亦以黨大字，肯着「確保人民享有身體、思想、宗教、信仰、言論、出版、集會、結社、居住、遷徙、通訊之自由」。北平解放報的事件，再一次暴露國民黨當局如何踐踏了諾言，破壞了政協決議，背棄了自己的諾言，他們保障的只是法西斯派的恐怖自由而蹂躪中國人民的自由。國民黨當局和蔣介石口口聲聲說：「政權決定由人民」，「爲國民黨二中全會所反對者，倘有一詞，即無問題」（見美聯社論一日電訊發表在國參會講詞），但現在全國人民可以從北平解放報事件中看的明明白白：中國法西斯派不僅在國民黨二中全會上發動反對政協決議，企圖推翻政協的決議，而在實際行動上是推翻和平民主事業，繼續維持一黨專政的法西斯恐怖統治。

（下接第四版）

…鎮，西…八十里，全鎮居民三千四百戶，人口兩萬。該處往來漢川的蒙漢貿易暢通，回胞開始自治生活…號恢復營業。大批糧食菜蔬自農村湧入市場，許多商號都擴大營業，貿易局及公營…定，一匹好馬約可換土布三十疋。該處事…劃成兩個天下（即伍蘭縣政府與偽山西政府），（本段未完，下接二三版中縫）

# 查減工作中問題仍很多
# 生產中必須貫徹減租
## 靜樂幹部檢查生產減租問題

（靜樂訊）本縣於三月二十五日召開縣區幹部會議，檢查生產及減租問題，仍有許多幹部對查租不重視，認為「減租徹底了，不用查了」，或「農民已得到利益，就算沒有」。但實際在減租查租中還有很多問題，米峪鎮村地主王毅文還沒清算的四石都未退，佃戶李三[illegible]清理的二十石穀，未給一顆。曹家堂地主[illegible]說：「以前清算錯了，現在要退回，給咱退。」因之有的佃戶[illegible]，佃農都不敢說。[illegible]地主[illegible]時，便[illegible]。[illegible]的自然村還未[illegible]減租，四、五區發現[illegible]。四區六十五個自然村，只有十個自然村進行[illegible]，[illegible]不夠。另對佃戶教育亦不夠，有些個[illegible]，在租佃[illegible]上面浪費了。會議決定今後在生產中一定貫徹[illegible]，使一個村[illegible]一個村，隨時總結，並隨時抓緊教育使群衆了解[illegible]生產[illegible]的重要意義，減租後努力生產。

又在[illegible]生產方面，[illegible]，現在[illegible]已大部得到解決，[illegible]一百二十[illegible]，[illegible]十五[illegible]，今年便增[illegible]，[illegible]去年[illegible]人數[illegible]。[illegible]決定[illegible]，由[illegible]，[illegible]百斤[illegible]組織[illegible]。（[illegible]、宏）

## 靜樂選出縣參議員

（靜樂訊）本縣選民代表大會，已於三月二十一日閉幕，選出呂副[illegible]、馮化恩先生等五位為參議員，與先[illegible]七[illegible]等五十名[illegible]。會上[illegible]學生[illegible]，大會[illegible]討論[illegible]方法[illegible]。（尹含山）

×　×

## 興縣春耕困難大部解決
# 查租工作須努力去做

（本縣訊）興縣生產委員會於三月二十五日到四月二日召集區[illegible]聯席會議，檢查春耕準備工作，會上一致反映了和平實現後羣衆生產情緒的高漲，如三區寺墕底今年[illegible]地一千零五十垧，比去年多種一百八十垧，比戰前[illegible]。[illegible]多種二百九十垧，變工組於招年正月初三就開始[illegible]。[illegible]主[illegible]村[illegible]地主三子[illegible]今年也要種地六十多垧三十垧。在春耕準備工作中，大部困難得到了解決，[illegible]牛[illegible]，耕牛除一般調劑買、租牛、發動富有者買牛，合作社貸[illegible]牛外，經過自願[illegible]「戶地」買牛，找牛工[illegible]買牛，用反[illegible]牛等方法解決外，[illegible]創造了「攏牛[illegible]」的新方法，（即沒牛戶找好對象拿出一部份[illegible]向有牛戶約定牛工，即換住了牛腿，[illegible]有力買[illegible]牛的人，買牛。）全縣已解決耕牛四百七十九頭。貧苦農民的水地問題各區已通過調劑與[illegible]，[illegible]至把原租的[illegible]土地退給原佃戶[illegible]，大大發揚了貧苦農民的生產[illegible]。[illegible]由於自買、五借、調換及借[illegible]合[illegible]，已告解決，棉籽計共解決了二萬餘斤，[illegible]口糧問題，則[illegible]完全解決，[illegible]繼續[illegible]及發動[illegible]，決定發動買和[illegible]，以[illegible]今年[illegible]開[illegible]作。此外如推[illegible]、[illegible]、組織[illegible]工、[illegible]在[illegible]中，各地[illegible]，但是在[illegible]春耕[illegible]中，亦存在不少問題，主要表現在有些幹部對生產[illegible]不夠[illegible]，在生產中[illegible]，[illegible]沒有[illegible]行，（只有五區[illegible]）[illegible]查租）[illegible]。[illegible]了一步[illegible]大[illegible]，[illegible]工作。一、[illegible]做到了[illegible]明到[illegible]的工作[illegible]，[illegible]繼續進行思想教育，糾正生產[illegible]迫命令和放任自流的[illegible]不正確[illegible]。二、[illegible]政府今年[illegible]三、[illegible]及其他[illegible]生產的[illegible]。四、組織[illegible]查租，[illegible]。[illegible]工，形式不拘。[illegible]以[illegible]作[illegible]別人自[illegible]參加變工組的辦法[illegible]的，[illegible]組織生工[illegible]法（當天工當天[illegible]），[illegible]不[illegible]好。五、[illegible]細作，首先幹部要[illegible]地務好，[illegible]。[illegible]羣衆向農場交換優良種籽，[illegible]組[illegible]上用大力[illegible]推動，[illegible]精[illegible]，[illegible]作。六、[illegible]組織[illegible]，完成四萬五千[illegible]，[illegible]，必須[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打卡、[illegible]等，[illegible]地方，[illegible]。七、貫[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為此[illegible]組織[illegible]，組織三五家小型合作[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吃飯），工[illegible]，[illegible]，以[illegible]。此外如[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水利，及生產合作社，[illegible]討論[illegible]及[illegible]。關於[illegible]方[illegible]如下意見：（一）固定領導中心，[illegible]分[illegible]工領導；（二）對工作[illegible]的村子[illegible]上要[illegible]力幹部[illegible]，但也不要放[illegible]工作；[illegible]。[illegible]工[illegible]；3、[illegible]組[illegible]工作；5、[illegible]；4、幹部[illegible]工；6、[illegible]；7、[illegible]。[illegible]工組[illegible]，[illegible]，但[illegible]。[illegible]也不可[illegible]。[illegible]組成[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一人[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都列在[illegible]，[illegible]來檢查[illegible]工作。（戈、宏）

# 第三十七個
## 興縣查租通訊
宏流

興縣五區幹部[illegible]保執同志，去年[illegible]月，在[illegible]家塔做了半個月查租工作，在查租[illegible]中，曾查出了三十六個明減暗不減的租子，幫合理的解決了，他回到區上高興的對人說：「裡[illegible]這一下可把[illegible]家塔的租子減徹底了！」[illegible]別人說：「你敢保險嗎？」「[illegible]不會再有第三十七個的明減暗不減的租子了！」「別人也以為[illegible]不會有了吧！」誰曉得事情竟出人意外，就在今年二月間，[illegible]家塔果然出現了第三十七個的明減暗不減的[illegible]子。

佃戶劉仁仁租的地主伊文炳的九[illegible]地，秋收下來四六分份，地主[illegible]也不管牛力、人工、籽種、草料都是佃戶一人出，打一斗地主就要拿四升，兩年沒減租，給了地主二石二斗糧，佃戶辛辛苦苦[illegible]了一年，都被地主剝光了，窮的劉仁仁喘不過氣來，直到如今，他還沒有翻起來。

年時臘月裏，[illegible]家塔全村開保[illegible]大會，地主把劉仁仁請到他家裏，給吃了一[illegible]黃米撈飯，借給了五斗麥子，[illegible]臨走時，伊文炳笑嘻嘻的拍着[illegible]的肩膀說：「老弟！千萬不敢把咱們的事說出來，要看在你我[illegible]的面子上，以後有[illegible]！」劉仁仁也苦笑[illegible]說：「[illegible]心吧！我絕不會幹那些「[illegible]個衆人抽」的事。」劉仁仁就[illegible]欺騙了自己，欺騙了[illegible]。

[illegible]村裏的人，也欺騙了區村幹部，今年二月中旬，村裏佈置春耕工作，首先要穩定土地，[illegible]地主心裏想：「查租是冬天的，如今春天來了，不會再來查。」[illegible]劉仁仁提出要收回九垧地，[illegible]劉仁仁才把伊文炳有[illegible]了，[illegible]的我家活是沒良心的人，你[illegible]不行。」劉仁仁不成，我非減租[illegible]！[illegible]一肚子氣，[illegible]到了村上，[illegible]把地主[illegible]要求大[illegible]，[illegible]嚷出來了，[illegible]大會，[illegible]蠶召集了，[illegible]，[illegible]決定了，地主[illegible]九斤[illegible]，[illegible]石六斗[illegible]來，[illegible]仁才上[illegible]，[illegible]的[illegible]上他[illegible]，[illegible]仁仁的[illegible]，以後我[illegible]，[illegible]席大生[illegible]，[illegible]地主拿[illegible]的多，[illegible]是自己的。如今不[illegible]不亮[illegible]來[illegible]，[illegible]上[illegible]，[illegible]今年[illegible]，[illegible]！

## 臨縣陽坡村
# 破獲特務暗殺陰謀案
### 特務趙銀選、李樹等八人公審處決

（臨縣訊）臨縣陽坡村破獲閻特趙銀選、李樹等殺害我方幹部的陰謀特務暗殺案件。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趙銀選等三人潛伏在[illegible]下，[illegible]臨南縣聯合作社經理[illegible]用途打死，政府根據[illegible]提供之各種線索[illegible]捕[illegible]行偵查後，在趙銀選、李[illegible]搜出子彈四十三顆、手榴彈[illegible]、[illegible]一枝、[illegible]十二包，當時趙、李二人逮捕[illegible]結果，證實[illegible]彼等所殺害，其所用之槍[illegible]，係去年十一月在[illegible]水溝打死我方[illegible]所繳獲者。趙[illegible]犯一致供認：准備以[illegible]特務[illegible]參加[illegible]之「同志會」，曾充[illegible]分隊少尉組長，在[illegible]年[illegible]受特務[illegible]回[illegible]西北，大[illegible]來，受閻方特[illegible]命令，[illegible]組織，暗殺單行[illegible]，[illegible]文件，准備武裝[illegible]，[illegible]合閻軍進[illegible]「[illegible]西北和平自衛軍」。三月二十日在[illegible]舉行[illegible]人公審大會，羣情激憤，一致要求嚴加[illegible]。（[illegible]）

## 日偽閻三家合辦—
# —特務總機關「合謀社」
### 日特犯都改用中國名字

（本報訊）閻錫山於[illegible]二戰區長官部內，成立閻日偽特務合作之總機關「合謀社」，社址設[illegible]太原[illegible]，前日本[illegible]部社長[illegible]延武，其下設軍事、經濟、文化等組：（1）軍事組長為日人城野宏，以前山西偽保安司令部顧問，閻軍及省防軍之集訓，即由他計劃管理，軍事組人員大部由日軍中調出，如山西「省防軍司令部」[illegible]正副[illegible]部參謀長石井及鈴木二人擔任。山西省調訓日人訓練[illegible]，於二月中旬畢業後，即分派「省防軍」各研究室任要職。（2）經濟組長為日人田忠三郎，[illegible]設[illegible]，[illegible]巨奸王[illegible]之日文翻譯[illegible]，[illegible]前偽山西[illegible]顧問，如前長子縣顧問[illegible]縣顧問伊藤等，均在其內。[illegible]組織大部與二戰區有力人員合營[illegible]、[illegible]及紋[illegible]等，以[illegible]，如閻之長官部[illegible]即係與日人[illegible]之一部合營。（3）文化組亦係[illegible]日[illegible]。該組組長即為偽山西[illegible]之日本戰犯[illegible]。現均[illegible]改用中國姓名，如城野宏改為[illegible]，[illegible]改為王尹君等，[illegible]以免刑[illegible]。

## 王赤軍將軍出席大同會議
# 望大同當局拿出誠意

> 解散偽軍，遣送日俘，不毀地保等問題應在此次會議解決。

（[illegible]社綏[illegible]四日電）[illegible]綏軍區第五軍分區司令員王赤軍將軍，於三日[illegible]汽車經豐鎮前往大同，參加大同執行小組所召開之會議。臨行前對本社記者發表談話稱：「停戰後我方曾與大同當局舉行會談多次，並[illegible]協定，但同蒲線的軍事衝突完全是由於大同方面不遵守協定而引起的。」又稱：「[illegible]停戰令後，即以五千人的較大規模西、六百至一千之多。[illegible]攻即達三十七次之多[illegible]城外十里至二十里間立為中立地帶，係三月十四日大同會議所決定，不料閻軍又於二十五、二十六日中向[illegible]四、十八，並為中立地帶[illegible]犯我井莊、[illegible]五次，[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平易村、大小莊[illegible]，我們對[illegible]約行為表示[illegible]抗[illegible]。」又說：「確立地[illegible]僅是[illegible]的一部份，與此同[illegible]的[illegible]解散偽軍、[illegible]日俘[illegible]等工作。[illegible]前同蒲北段至[illegible]武裝日俘，正加緊修[illegible]，偽軍不予解散反為[illegible]鐵路，[illegible]不見平毁反有增修，[illegible]在這些問題[illegible]存在，實質上[illegible]和平的[illegible]正實現。希望此次大同會議能徹底解決[illegible]問題。」王司令員表示：「[illegible]大同當局[illegible]大希望，對此次會議抱著極[illegible]誠意來。只要有誠意，則什麼問題都能解決。」

## 執行小組抵中陽時
# 閻軍仍乘機攻我陣地

（新[illegible]社[illegible]六日電）由太[illegible]執行小組，於[illegible]月四日[illegible]時[illegible]抵達中陽，[illegible]陽之[illegible]的地[illegible]。同日閻[illegible]中陽[illegible]團一[illegible]部，[illegible]小時（十點左右）向我[illegible]家[illegible]、[illegible]村[illegible]在城東二十餘里）之[illegible]行[illegible]。[illegible]我據點[illegible]至[illegible]附村[illegible]村莊。十八小組，到達[illegible]方[illegible]時，閻[illegible]仍向我[illegible]射擊。又四月三日[illegible]行小組由[illegible]陽[illegible]石樓時，中陽[illegible]，[illegible]人之，[illegible]北[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部[illegible]等十[illegible]餘名，各種[illegible]二百八十餘斤，[illegible]的[illegible]十餘十一人。又四月五日午[illegible]，[illegible]閻[illegible]攻，[illegible]十九[illegible]一部向我[illegible]（陽[illegible]北）[illegible]，[illegible]續向我[illegible]。[illegible]要求立即[illegible]，[illegible]給[illegible]、[illegible]思[illegible]以相當[illegible]。

# 對目前中國政治形勢 周恩來同志發表聲明

（新華社延安五日電）據塔斯、路透、合衆社渝四日電：政協中共代表周恩來同志四日下午招待記者，列舉詳細事實，對目前中國政治形勢發表聲明。他的聲明涉及幾個主要問題，即實現政協決議、改組政府、軍事問題及東北問題。

## 關於政協決議

周恩來同志說：我們堅決不移的要求百分之百的實現政協決議。[illegible]

## 關於政府改組問題

周恩來同志說：國府委員會的席位分配，至今尚未決定。[illegible]

## 關於軍事問題

周恩來同志表明：中共在執行和談，在破壞停戰，命令[illegible]。他指出中共始終嚴格遵守停戰命令。[illegible]

## 關於東北問題

周恩來同志指出：東北原有中共所領導之抗日聯軍等武裝。日本投降後，中共軍隊一部即開入東北，協助蘇軍作戰，解除敵人武裝，其時，國民黨杜聿明部口說去東北受降，實際來去東北，反而向熱河八路軍進攻。停戰令後，中共即停止調動，而國民黨軍卻向東北大舉進攻。按照停戰協定和整軍方案，政府只能派五個軍到東北接受主權，而且軍隊的調動事先應該通知北平執行部，但國民黨卻違反協議，自由行動，自一月停戰令公佈以來，國民黨軍在東北已由兩個軍增至七個軍，即第十三軍、五十二軍、九十四軍、七十一軍、新一軍、新六軍等，約為廿八萬五千人。現在國民黨再派八個軍到東北去，且正在開赴東北途中，加上已在東北的七個軍，總數達十五個軍卅五個師五十一萬二千餘人，亦即等於國民黨軍隊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這些軍隊的大多數都是美軍訓練和美國裝備的。現在國民黨正在東北加緊軍事行動，會在錦州作戰的[illegible]

保安副司令，他命令其部隊在十天之內佔領四平街、本溪湖、鞍山、法庫、營口、海城、遼陽等地，他們認為軍事攻勢不是衝突，在瀋陽的執行組已受阻無法赴衝突地點，他們的口號是「讓我們先打」。軍事三人小組委員原擬在四月五日前到達東北，但預料明日下午將不克成行，因為政府代表的軍政部長陳誠定要觀望一下，他說「最好等一等」，但是照我看來，是沒有理由的，用意無非是因為國民黨想在東北多奪取一些城市。

周恩來同志並指出東北民主聯軍的民主政權的情況，並提出解決東北問題的基本方案。他們承認政府有接收東北主權之權，但派遣軍隊應有限制，反對繼續增兵蹂躪地方，東北問題應與中共及其他民主黨派以和平協商方式解決，反對在民主聯軍的所在地方使用武力，武力進攻是解決不了東北問題的，只有政治協商才能解決。

周恩來同志在報告上述情況和問題後，指出中國政府特別是在財政上應該非常[illegible]儉。他說：[illegible]三國公報和杜魯門總統聲明，[illegible]東調政，實施民主政治，只有這樣做了，國外的幫助才能對中國的和平民主事業和國際合作有所裨益；反之，從這種幫助[illegible]，給加人民深重的災難。因之，中國人民及共產黨是不能容許一種幫助中國的不和平的和不民主的情況，再不容許繼續存在了。

# 新華社記者評稱：吳國楨想用油腔滑調的口吻 輕輕抹過驚動全球的兩罪案

（新華社延安五日電）新華社記者評吳國楨談話稱：牛皮大王吳國楨五日招待記者，在胡言亂語一通以後，竟又居然發表了兩點驚奇的「意見」。關於北平逮捕四十名共產黨黨員事件，吳氏稱：「那是因為他們沒有在進城之前依照市府的規定去領取身份證所引起的小事件」。（路透社渝五日電）關於以共產黨抗議八架戰鬥機出現在延安上空時（編者按：四月一日上午十時，有標有國民黨徽之戰鬥機八架，曾在延安市上空作示威性的低空盤旋約半小時），吳氏稱：「戰鬥機並沒有違反任何東西，因為共產黨還沒有建立起一個獨立的國家，而延安還是中國的一部份」（合衆社渝五日電）。大家看一看吳國楨的口氣好大，他居然把拘囚半百共產黨人、侮蔑延市人民安全、蹂躪人權、向解放區挑釁、破壞全國和平團結的嚴重事件，輕描淡寫地說成「並沒有違反任何東西」的「小事件」。誰都知道，延安不僅是中國的一部份，而且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是「民主中國的首都」（美著名學者畢生語），當此中國民主統一尚未實現、全國各地國民黨軍隊正在進攻解放區、東北內戰又擴大之際，國民黨當局忽然派遣大隊戰鬥機，進入延市上空盤旋達半小時，其意究欲何為？誰也都知道：飛機不僅可以載客運貨，而且亦可以用來偵察示威投射轟炸，而戰鬥機的性能恰正屬於後一種，這是可以隨便出動到延市上空的嗎？和平建國綱領明白規定確保人民遷徙自由，出入自由，忠直謀國的中共黨員在中國境內行走又有何罪？不是你們自己任意拘捕人，不正犯了國家根本大法嗎？身份證是什麼東西？它是日本人用來統治佔領區中國人民的手銬腳鐐，現在中國人民已把日寇驅逐，獲得自由解放，為什麼你們要重新拿取此種侮辱人格的奴隸證不可？難道你們真和日本法西斯一模一樣嗎？吳國楨身為宣傳部長，對於這兩件罪行不知代表國民黨當局向全國人民承認錯誤，賠個不是，反在那裡強詞奪理，胡說八道，這是絕對辦不到的。吳國楨想用油腔滑調的口吻，把兩件驚動全世界的非法罪案輕輕抹過，是絕對不行的。就從他的油腔滑調中，我們又聞到了血腥臭，他企圖以「身份證」、「市府規定」等等來限制中國人民的自由，並進而以此作為口實，加你一頂「犯法」的帽子，來逮捕無辜和屠殺中共黨員、民主人士和中國人民。他企圖以「共產黨還沒有建立起一個獨立國家」為理由，為今後的大規模軍事進攻大開方便之門。中國人民完全認識到延安和北平兩事件的嚴重意義，這是國民黨法西斯派破壞政協決議和停戰協定的進攻和挑釁，因此堅決要求國民黨當局公開承認錯誤，嚴懲兇手，保證今後不再發生類似事件。中國人民一定要把法西斯派的破壞陰謀和橫行霸道鏟除下去！

# 政協綜合小組會上——王若飛同志據理發言稱：青年黨代表節外生枝 係封小組工作的破壞行為

（新華社渝四日電）（遲到）政協綜合小組今日晨舉行會議，繼續討論憲草問題。青年黨秘書長雷震宣讀青年黨代表曾琦陳啟天因不能接受中共代表的發言批評而拒絕出席的來信後，中共代表王若飛同志即起立發言，指出民主同盟各個政黨因不同意見而在會議上展開激烈爭論而發正批評，是可以平常的事情，青年黨代表如因有原則問題的不同意而拒絕出席，是以的，如因受不住發言批評而不出席，殊失民主討論應有的風度，完全是給政協綜合小組工作進行之一種威脅與破壞行為。[illegible]

[illegible]

# 瀋陽國民黨警備司令部 一度無理扣留我方代表

（新華社東北電）派往東北的執行小組中共代表及工作人員四十餘人於四月二日由平抵瀋陽時，竟被瀋陽國民黨警備司令部扣留於機場達三小時之久，該部並迫令他們仍乘原機返平，直到雙方交涉後，才予釋放。我方小組人員辦公地址設於瀋陽中蘇聯誼社，因國民黨戒備森嚴，特務警察密佈，所有我方人員出入均須登記。在此種毫無自由之情形下，中共小組已難執行任務。東北地方人士現已日益憂慮國民黨當局對於東北執行停戰協議決無誠意，執行組工作必將受到好戰份子嚴重的阻撓，瀋陽事件或僅係開端。

# 閻錫山大規模調集部隊 圖第三次進犯白晉綫

（新華社太岳五日電）自三月中旬以來，閻錫山又大規模調集部隊，準備第三次進攻白晉綫。已發現者有：（一）駐襄陵縣之六十九師二零三團六百餘人，於三月十八日北調。駐襄陵縣之六十六師一九六團約千餘人，於三月二十二日亦由同蒲綫北開。（二）駐洪洞之四十四師一團，於三月[illegible]十九日北調[illegible]。（三）駐臨汾之七十二師[illegible]，於同時率部隊五百餘人，由臨汾至趙城，與七十三師[illegible]合。（四）駐[illegible]於三月十五日調至[illegible]二十五團。（五）[illegible]

三月十九日，太原集調[illegible]部隊，同日趙承綬[illegible]部（由[illegible]人組成）及[illegible]一千一百餘人，由太原南下至白晉綫。[illegible]的部隊，到處揚言：「要把白晉綫殺個雞犬不留」，堅決消滅八路軍」。

（新華社[illegible]電）[illegible]沃方面，閻偽山軍不斷向我進攻，自一月十六日至三月十日，大小共四百二十次，使用兵力三千二百人，特務活動九十八次，殘殺我方幹部三十六人，居民三人。

# 國民黨軍大舉進攻秦皇島 轉道東北從事內戰

（新華社延安一日電）（遲到）據悉：上月十三十四日，國民黨軍先後自上海開來美艦十艘，裝運給養、六輪卡車及大批克大砲及載重汽車抵秦皇島，登陸後，即陸續開到東北從事內戰。

[illegible]

人民生活大大改善

[illegible]

# 國民黨當局厚顏無恥 又要求東北蘇軍延期撤退
## 存心製造事件進行反蘇

【莫斯科六日廣播塔斯社長春電：中國政府接收滿洲之代表董彥平，三日謁見馬林諾夫斯基元帥的參謀長特羅琴科將軍，要求蘇軍在滿洲某些城市的駐軍延期撤退。他說：中國政府軍隊來不及接收這些蘇軍將要撤退的城市。特羅琴科將軍在答覆這一請求時稱：「我們奉政府命令，在四月底以前完全撤退在滿之駐軍，無權改變政府之命令，因此蘇軍指揮部不能同意董彥平之願望。」

按蘇聯在滿駐軍按照中蘇友好條約規定，原擬於去年底全部撤走，後經中國當局兩度請求延遲撤兵，蘇軍始允其所請，暫緩撤兵。但國民黨法西斯派竟猖狂掀起反蘇反共運動，誣衊蘇聯企圖「佔領滿洲」。但當蘇軍目前宣佈從四月底以前從滿洲撤兵，並已開始陸續撤退時，國民黨當局忽然又厚顏無恥地要求紅軍在某些城市延期撤退。出爾反爾，其存心製造事件，進行反蘇之陰謀昭然若揭。

# 解放區記聯通電全國 抗議非法逮捕解放報人員
## 晉綏新聞界通電聲援

（新華社延安五日電）此間新聞界因蔣系北平國民黨當局蹂躪人權，摧殘言論，搜查解放報、新華社與[illegible]參謀長公館，非法逮捕新聞工作者四十人，莫不憤激異常，解放區記聯、解放日報社、新華總社特通電全國，抗議當局此種非法暴行，呼籲全國新聞界、文化界及全國同胞一致予以正義聲援。該電於敘述北平事件經過後，指出：「自滄白堂、較場口、北平執行部搗亂及重慶新華日報、民主報館被搗毀等事件發生以來，國民黨內法西斯派日益猖狂，肆意破壞政協決議及人民的民主自由，政府當局不但從未加以阻止，反而在實際上加以鼓勵縱容。」繼述及解放報自創辦以來，一堅持爲和平民主團結統一之新中國而奮鬥的方針，說出了全國人民心坎中所要說的話，因而得到廣大人民的擁護，從報紙銷數之日有增加，即可證明此點。但當局對於該報之登記印刷發行卻一再刁難，曾企圖迫使「自動停刊」，曾派特務打報童，搶毀報紙，對於此等非法行爲，中共代表團已向政府當局提出嚴重抗議。不料抗議尚無結果，北平軍警當局竟公然非法捕人，甚至對執行部軍事調處代表公館人員亦非法搜查與拘捕。同胞們！我們要認識這是一件非常嚴重的事情，這一事件表現國民黨當局直接用來破壞全國人民的居住人身言論出版的自由，破壞政協會決議的實行，全國人民如果不立刻起來制止，那麼中國人民爭取和平民主的事業，將更加遭受嚴重的困難。」最後，通電呼籲：「大家團結起來，抗議國民黨當局非法暴行，要求立即釋放解放報及新華分社被捕人員，賠償因搜查與逮捕而遭受的損失，並保證今後絕不再發生類似行爲」。並盼全國新聞界、文化界和全國同胞，「一致吼出正義的呼聲，給解放報及新華分社被捕人員以有力的聲援。」

（本報訊）北平國民黨當局非法逮捕解放報新華分社新聞工作者消息傳來，此間新聞界文化界憤激莫名，本報及大衆報新華社等同人除聯電聲援被捕諸同志及致慰問之忱外，並通電全國，對國民黨當局蹂躪人身自由，摧殘言論，破壞政協會議決議的罪惡行爲，提出嚴重抗議。該電稱：此次事件，絕非偶然，乃係國民黨法西斯派陰謀破壞中國人民和平民主事業之一步驟，我們晉綏新聞界完全擁護解放區記聯於五日通電所提之主張與要求，我們誓與全國新聞界文化界團結起來，制止國民黨法西斯派之破壞罪行，爲爭取中國和平民主徹底實現，不達目的誓不休止。

# 抗議非法搜捕北平解放報事件
（上接第一版）

北平事件不能看作是地方事件，不能看作只是北平一報一社的事，也不能看作僅僅是中共和十八集團軍的事，這是國民黨內法西斯派對於中國人民和平民主事業的新的進攻，如果我們看到政協決議成功以來國民黨法西斯派所製造的一連串事件，看到二月間開始的反蘇反共反民主運動，看到國民黨二中全會和參政會的叫囂，看到法西斯派取締解放區和各地中共部隊的公開叫囂，看到國民黨軍隊在東北擴大內戰並對山西、河北、中原、廣東和其他解放區的進攻和蠶食，看到國民黨當局一再扣留派往東北調處的執行組中的中共方面人員，看到中國法西斯派反和平反民主反人民活動的日益加劇，那麼就可知道，這次搜捕解放報等的非法暴行，絕非偶然，而是有計劃有組織的破壞和平民主發動內戰保持獨裁的陰謀，是向中國人民進攻步驟之一，我們對此應該引起深刻的警惕。

我們相信，中國人民一定要而且有力量制止國民黨內法西斯派的這一陰謀，我們還可以正告國民黨當局：和平民主燈塔的北平解放報和新華社是摧殘不了的，它決不會如你們理想那樣就此壽終正寢，它經過這次嚴重的考驗和鬥爭，一定會更加堅強，更加光芒萬丈。但是對於這次北平的罪案，我們決不要小看，決不要輕視放過，我們一定要動員起來，向全中國全世界呼籲，要求立刻釋放被捕人員。嚴懲此次非法暴行的主兇，要求北平國民黨當局賠償損失和道歉，要求國民黨當局和蔣介石保證以後不再發生類似事件，確保人民各種自由權利。我們尤其希望全國新聞界站在同業立場，主持正義，對中國法西斯派一致口誅筆伐，聲援北平解放報新華分社和其他被壓迫摧殘的言論機關，不達目的，誓不休止。

# 國民黨軍竭力破壞停戰 東北戰事日趨激烈

（新華社東北六日電）國民黨軍自攻佔撫順、鐵嶺、遼陽等地後，近更沿長春鐵路向我民主聯軍進行大規模的猛烈進攻，企圖於東北軍事調處執行小組開始工作以前，攻佔營口、鞍山、海城、四平街、開原、本溪等戰略要點，造成既成事實，迫使公平調處發生困難，現各路戰事異常激烈。（1）營口、海城方面：國民黨軍七十一軍之八十八師與九十四軍之第五師在新六軍副軍長舒適存指揮下，於三月二十三日齊集盤山，二十八日即分兩路，向我營口、海城猛攻。三十日進至黑土坎、小高麗，與我民主聯軍隔太子河對戰。八十八師先頭部隊八百餘人，三十日渡過遼河，與我軍激戰一晝夜，一路於二日侵佔營口，現正向大石橋猛犯，另一路正瘋狂向海城猛犯中。（2）鞍山方面：國民黨新六軍自攻佔遼陽後，在該軍軍長廖耀湘親自指揮下，復向鞍山發動猛烈攻勢。三十一日該軍二十師分三路猛撲鞍山，一路四五百人，向我首山進攻，一路千餘人至安莊子一帶，與我軍激戰，另一路約一個團由遼陽到達劉二堡。一日晨五時，李閔堡、小紅旗之國民黨軍猛攻我沙河堡，猛衝多次，均未得逞。該軍守遼陽之第十四師爲配合二十二師行動，亦於上月底出動一個團，向我新立屯（遼陽西南）進攻，被我擊退，後復向東北迂迴，以上各路現均在激戰中。（3）開原方面：國民黨新一軍於上月二十四日攻佔鐵嶺後，以第五十師繼續北上，二十八日到達開原車站（清河東岸），遂分三路，向我開原城進攻。經兩晝夜激戰，三十一日我軍撤出開原。（4）本溪方面：侵佔撫順之國民黨五十二軍，於本月一日以一師兵力向我本溪進攻，現戰鬥正在撫順以南激烈進行中。

# 在完全諒解中 蘇伊談判已獲協議
## 安理會決議伊朗問題延期討論

（新華社延安六日電）塔斯社訊：蘇伊談判已獲協議，兩國聯合公報稱：伊朗與蘇聯政府的談判，於茲告結開始，並自蘇大使沙契可夫抵伊後，在[illegible]已於一九四六年四月四日，在下述一切問題的完全諒解中獲得結果：（1）自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紅軍於一個半月中，自伊朗完全撤退。（2）伊蘇合辦石油公司的基礎已達成協定，其條約將在伊第十五屆議會[illegible]的任期屆滿（該屆議會自三月二十四日開始）以前，提交議會批准。（3）關於阿塞拜疆問題，因其爲伊朗內政問題，故應在伊朗政府與阿塞拜疆人民之間以和平方法，在根據現行法律之下，並在對阿塞拜疆人民採取良善態度的精神中，實行改革。」伊朗總理蓋萬姆、蘇駐伊大使沙契可夫（簽字）。

又據路透社訊：安理會四日會議（蘇代表未出席），通過貝納斯的提議，決議伊朗問題延至五月六日再行討論。伊駐美大使艾拉根據[illegible]之特別指示，亦表贊同。[illegible]方希望自伊撤退，可於五六週內完成，而蘇伊兩國間現正談判中的問題與蘇軍之撤退無關。（按葛羅米柯三日之致文中曾稱：「一至於其他問題，如石油問題，如合辦公司問題，已確定，即蘇軍自伊之撤退，與此問題沒有連繫。」）主席[illegible]分佈信至五月六日，我們將此問題諸此種地步，以致安理會對伊朗問題已屬因進一步討論不必要」。安理會以十票中之九票（澳洲代表未參加表決）通過上項決議後，即告休會至下星期二（九日）下午八時。

今日稿擠，副刊暫停。此啓

# 「兵農合一」暴政下的孝義鄉義村

陳一平

鄉義村，孝義五區的一個中等村子。一九三九年，全村四十八戶，男女二〇五人，共有土地二二二六畝，除少部份出租及四十五畝荒地未種外，耕種着二一〇九畝土地，農業以外，還有豐富的副業收入（紡織等）。雖然那時已經有了敵人的騷擾和破壞，但人們還過着優裕的生活。「晉西事變」以後，和他們並肩抗敵、保衛家鄉的八路軍，爲了團結抗戰，忍痛撤退。該村的老百姓便遭受閻錫山暴虐的統治，特別是實行「兵農合一」以後，更開始了空前的浩劫。三分之一以上的戶數被迫逃難、離散，甚至絕滅了；百分之四十六的人口減少了；將近一半的土地荒蕪了。到處盡是長滿野草的荒地，就連村跟前的上等平地，也是一片黃蒿，長得茁壯高大，表示都是些肥沃的土地。據調查去年全村共有土地二二八〇畝，本村只種了九七〇畝，僅佔一九三九年耕地面積的百分之四十二，加上被劃給外村所種的一五〇畝，共一一二〇畝，除下的九八〇畝全部荒蕪了。就是種過的熟地，也被汾水沖開無數的溝渠和窟窿，有的寬大得像窪地，可見的戰壕一樣。經過這幾年殘酷的壓搾，全村二〇五人裏面，或死或逃，或被抽了常備兵，到去年已經只剩下一一〇人。原有四十八家住戶，其中十二家由於政治的經濟的壓迫，拋棄家園，逃離他鄉。中農衛天喜，參加過八路軍，因所部受傷退伍回家，即加以「叛軍」帽子，逮捕禁閉三年，逼得沒法，夫妻兩人逃難到晉西北，其父衛瀛瀾老漢，也躲在附近村莊，靠出賣苦力爲生。貧農衛思潤，家裏[illegible]甚，出不起負担，被扣到縣村禁閉，還是非要不行，勒令限期繳清，出於無奈，扶老攜幼，星夜逃往西北，到「中陽邊境，老母病倒，無法行走，留在親戚家裏，自己怕政府捕捉，不敢固定住在一村，在附近村子打轉，打些忙工藉以糊口。中農衛良啟，除按一般規定負担沉重的糧款外，因兒子在八路軍，被編爲「村國民兵」（註一），每年要給常備兵貼優待糧二石五斗米麥，五斤棉花，弄得沒吃沒喝，去年二月，逼得逃難走了。不僅中農貧農被逼逃難，即使富戶，只要他政治上沒有勢力，也遭到同樣的命運。該村逃走的十二戶中，就有兩戶是富農。以上十二戶，僅是指全家逃走的而言，至於一家中有部份人口因生活所迫或懼於恐怖統治逃難在外（如衛良喜、衛瀛午等），不少婦女被迫嫁給閻軍官（如楊玉仙嫁閻劉姓女等）；不少人家爲躲避「兵農合一」而一度逃出又回來的（如衛法一）等等，尚未計算在內。

此外，還有由於閻[illegible]，曾經參加過抗日部隊的貧農衛三珠，一九四[illegible]年，回歸家鄉，第二天就被捉去殺了；老父亦在貧困中死去，[illegible]，這一家就此絕門。貧農程錫堂、衛振清、中農衛志古，本人都參加抗戰，其家屬不僅得不到任何優待，反而遭到歧視和壓搾，[illegible]死了，年青媳婦被迫改嫁，現在全家都已沒人了。像這一個不滿五十戶的村子，就有十八[illegible]，可看到一幅[illegible]驚心的景象，許多[illegible]荒，門窗破爛倒塌。全村第一座好院，[illegible]家業凋零所的富農衛良[illegible]，如今變爲一片瓦礫，像一座陰森的古廟。在這種人爲的災難下，正如村裏的老百姓所說的：「要不是八路軍來咱村，今年（指一九四五年）下來，村裏就會沒人了，全得跑啊」！

鄉義村所遭受的破壞，是駭人聽聞的，但比這嚴重的還多着呢！就在鄉義編村的另一個自然村，長嶺上，原有十幾戶人家，全村跑光了；距鄉義僅二里的孫家坡堡自然村，原有五十來戶人家，跑得只剩十戶，編村公所就給他改名爲「十家村」，後來又跑了一戶，「剩下九戶，聰明的編村公所的老爺們，又給起名「勝利莊」，讓這些老爺們「勝利」了！豈不是對「兵農合一」絕妙的諷刺嗎？（未完）

註一：十八歲至四十七歲的男子，人人得服「兵役」，三人編一組，抽一人入伍當兵，「名曰常備兵」，其餘二人爲「國民兵」，在家種地，除按糧銀各出各的負担外，兩個國民兵還須給本組「常備兵」年出「優待糧」五石棉花十斤。如常備兵逃跑，這份糧財歸公。鄉義村又把殘廢不能當兵的役齡壯丁及現在在八路軍的戰士的家屬，編爲「村國民兵」，目的就是叫這些人家出優待糧和優待花，但無留地資格。

## 晉綏察交界重鎮

（新華社綏蒙電）綏察晉三省間商路通[illegible]捲後，位於三省交界處之重鎮隆盛莊日趨[illegible]、皮毛和糧食交易向稱發達，商號四百家。敵佔後該鎮商業一落千丈，大小三百餘[illegible]，迄今已有二百餘家商店猛增至土布一千六百疋、棉花二千斤[illegible]日俱增。土木台、商都、陽高間交通[illegible]後，停頓了八九年的蒙漢民間貿易亦[illegible]